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沈广仟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的 8,670,000 股公司股份于近日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 | 质押开始日期 | 解除质押日期 | 质权人 |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比例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沈广仟 | 否 | 8,670,000 | 2017年3月16日 | 2019年6月26日 |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11.27% |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沈广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6,91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27%；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8,670,000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1.2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06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沈广仟先生直接持有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37,089,999 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8.2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81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解除质押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6月27日